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文件

渡教发〔2022〕40号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做好 2022-2023 学年度三区人才支持计划 教师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

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一区两群”区县对口协同发展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2021年起，教育部继续实施新一轮“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三区支教”）。现就做好2022-2023学年度“三区”教师支教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名额

“三区”支教名额 5 名，支教地区为忠县。

二、选派条件

支教教师要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身体健康，爱岗敬业，能够在“三区”学校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真正帮助“三区”学校教师提高专业素质和教学技能。

三、选派形式

“三区”支教以全日制工作形式为受援地提供服务，时间为 2022-2023 学年度。

2022-2023 学年，忠县将向我区选派 5 名教师，经费由忠县按规定报销。我区相应接收学校需要为忠县选派教师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和活动条件。

四、保障措施

支教期间人事关系保留在原单位，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支教期满后仍回原单位工作。“三区”支教工作经费由中央财政专项负担，专款专用。根据支教教师数，按照 2 万元/人·年标准拨付，支教人员连续支教一个完整学年工作结束后，经考核合格，由原单位向每位支教人员发放工作补助 16000 元，余额部分统筹用于为报销支教教师交通差旅费用、购买意外保险、表彰奖励等。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三区”支教计划是教育部为进一步提升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教育发展水平下达的重

要任务,各中小学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充分理解和认识“三区”支教的重要意义,以大局为重,克服困难,确保选派任务落实到位。

(二) 支教人选确定方式。支教教师的确定首先由各中小学在规定的时间内自愿申报。若无自愿申报,则综合考虑历年来各学校选派教师情况进行排序,依次分配支教选派任务,分配任务不得推诿、扯皮。根据市级对区级目标考核要求,区教委将对“三区”支教选派情况纳入学校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同时对“三区”支教工作开展不力的学校进行督查通报。

(三) 表册报送要求。各中小学请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前将《大渡口区三区支教人员名册(2022—2023 学年度)》(见附件)电子件及纸质件报区教委人事科 1202 室,电子件发送指定邮箱。因三区支教名额有限,故以报名先后顺序确定支教选派对象,报满截止。

联 系 人:李志勇

联系电话: 62733920

电子邮箱: 503393415@qq.com

附件: 大渡口区三区支教人员名册(2022—2023 学年度)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大渡口区三区支教人员名册（2022-2023 学年度）

填报单位（派出学校）：

学校领导签字:

填报人：

2022 年 6 月 日

[illegible]

说明：1."是何种优质师资"是指特级教师及各级名师、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等优质师资。

2.请将此表电子件转换为 Excel 表报送

(此页无正文)